

2026 年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硕博连读、 “申请-考核” 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为加强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博士生）招生工作管理，提高博士生选拔质量，确保招生工作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安全，根据《中国计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办法》和《中国计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办法》，结合学院博士生培养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规范执行招生政策，深入推进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提升学校研究生招生选拔水平，确保博士生招生录取工作公平公正、科学规范。

二、组织机构

成立由学院主要领导任主任，相关学院领导、学位点负责人、学科专业委员会成员、纪委书记等组成的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成员不少于 7 人，负责组织实施博士生招生录取工作，提出拟录取名单。

成立由学院领导、学科专业委员会成员、博士生导师代表等组成的博士研究生招生综合考核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其中组长 1 人，另设秘书 1 人，负责做好考生资格审核，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等工作。

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
主任：罗哉、王月兵
副主任：徐勇、田达志（纪委书记）
成员：王强、孔明、叶树亮、包福兵、张凯、陈宏伟、钱丽娟、
谢代梁、董莹、蔡晋辉（按姓氏笔画为序）
秘书：陈飞

三、基本原则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维护教育公平，提升学校研究生招生选拔水平，确保生源质量。

四、报考条件

（一）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符合硕博连读政策的全日制在学研二、研三硕士生；国（境）外院校取得硕士学位者，须在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精神、科研能力和发展潜力。
4.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书，其中一份原则上为硕士阶段指导教师的推荐书。

5.英语水平须符合以下其中一项：

- (1) 全国大学英四级（CET-4）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 (2) 托福（TOEFL）成绩达到 72 分及以上；

- (3) 雅思 (IELTS) 成绩达到 5.5 分及以上;
- (4)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PETS5) 考试合格;
- (5) 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学位 (要求全英文授课, 使用英语撰写学位论文) 并通过教育部认证;
- (6) 以第一作者发表或录用英文学术论文 1 篇。

6. 报考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征得定向就业单位同意方能报考。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生按有关规定办理。

(二) 具体条件

1. 硕博连读

- (1) 符合基本条件;
- (2) 已完成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 原则上学位课学分绩点大于 3.0 或综合学分绩点大于 2.8;
- (3) 所修硕士学位与攻读博士学位的学科专业相同或相近, 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具有发展成博士学位论文的潜力;

2. “申请-考核”

- (1) 符合基本条件;
- (2)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 取得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科研业绩, 包括以第一或第二作者 (导师第一作者) 在公开发表或录用高水平学术论文 1 篇, 或以第一或第二发明人 (导师第一发明人) 授权发明专利 1 项, 或获高层次科研成果三等奖及以上成果 1 项 (排名前 3), 或获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竞赛等大赛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 (排名第 1)。以上科研业绩认定期限, 往届生为近五年, 应届生为近三年, 统计截止至当批次博士生招生报名结束前。

五、报名和考核程序

（一）报名：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生网上报名系统”（网址：yz.chsi.com.cn/bsbm/），按要求提交报名材料。具体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

（二）考核和评价：

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博士生招生分为资格审核和综合考核两个阶段。

1. 资格审核。

学院对申请者的报名资格和申请材料进行审核评议，按照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资格审核情况，分批择优确定考生入围名单，组织考生参加综合考核。综合考核和复试均采取差额形式，生源充足情况下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考生入围名单经招生学院审核，学校审批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布

2. 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学科专业基础考核、学科专业面试、科研能力考核、英语听说能力测试等。

综合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学科专业基础考核（10 分）+学科专业面试（30 分）+科研能力考核（40 分）+英语听说能力测试（20 分）。未获得硕士学位的往届硕士毕业生须加试思想政治理论科目，加试成绩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加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资格审核和综合考核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3. 考核内容：

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学科专业基础考核、学科专业面试、科研能力考核、英语听说能力测试等。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内容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全面考查考生在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

(2) 学科专业基础考核，考试科目及参考书目按当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学科专业目录执行。

(3) 学科专业面试，主要结合硕士期间学习和科研情况，考查考生的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包括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博士期间研究计划等。

(4) 科研能力考核，主要结合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硕士学位论文及学位论文自我评价(在读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简介及研究进展)、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情况及专家推荐书等材料，进行综合评价。

(5)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主要考查考生英语听说应答能力和专业英语表达能力。

考核与评价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笔试、面试，面试时间不少于 25 分钟，其中考生陈述不少于 15 分钟，考生陈述可采取“PPT”汇报答辩方式进行。严格落实“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考核小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考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要求，通过博士研究生招生综合考核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考试全程录音录像等

方式，确保评分公平公正，具体按照《中国计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综合考核小组工作规范》实施。

五、录取

根据《中国计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办法》中的录取工作规则，依次按照硕博连读、“申请-考核”的顺序，采用总成绩优先原则，结合考生的科研情况和工作业绩，以及身心健康状况等方面，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原则上，录取的定向生比例不超过招生计划的20%，一经录取后，不得变更录取信息中的就业方式。未尽事宜由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讨论决定。

拟录取名单经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提出，上报研究生院审核，确认无误后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核准。拟录取名单在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示，公示内容包括考生编号、姓名及相关成绩等。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将拟录取名单上报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教育部审批。

以下情况不予录取：

1. 综合考核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博士生招生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主要内容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全面考查考生在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拟录取考生须按要求进行体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

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要求执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联系方式

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网址:jlcs.cjlu.edu.cn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学源街258号,中国计量大学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仰仪北楼204-2办公室,邮编310018。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571-87676341,电子邮箱:yzjcxy@cjlu.edu.cn

联系本实施细则由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计量测试与仪器学院

2025年12月3日